

证券代码：871815

证券简称：亿东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深圳亿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任英、副董事长丁爱军因故未出席会议，一致推举董事李晓鸣为本次会议主持人。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694,22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694,2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694,2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694,2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694,2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694,2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694,2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光辉、杨翠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亿东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亿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亿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亿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